股票代碼:8433

# 

召開時間: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上午9:00整。

召開地點:弘帆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會議室(臺北市內湖區洲子街83號5樓)

## 承認事項

#### 第一案(董事會提)

案 由: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,提請 承認。

說 明: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 宜慧、曾建銘會計師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,請參閱議事手冊。

## 第二案(董事會提)

案 由: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及股利分派案,提請 承認。

說 明:1、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表業已編製完竣,請參閱議事手冊。

- 2、本次配發之現金股利,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員工、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、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等因素,以致股東股利分配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,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辦理,並調整之。
- 3、本項盈餘分配及股利分派案俟股東常會承認後,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等盈餘分配之相關事宜。

單位:新台幣元

項	目	金額
期初未分配盈餘		\$397,877,743
本期稅後淨利	\$208,550,672	
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	274,733	
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	餘 2,887,179	
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: 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	項 	211,712,584
提列法定盈餘公積(10%)		(21,171,258)
本期可供分配盈餘		588,419,069
分配項目		
股東紅利 (每股 2.50 元)	(130,204,000)	(130,204,000)
期末未分配盈餘		\$458,215,069

#### 討論事項

# 第一案(董事會提)

案由: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,提請 討論。 明:依據金融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8 日證期 (發)字第 11103804655 號函公布修正「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 產處理準則」部分條文,擬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」 部份條文,修訂條文對照表,請參閱議事手冊。

## 決 議:

# 臨時動議